

# 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实训中心

---

粤松院实训〔2023〕12号

## 关于开展学校实验实训室安全问题隐患整改 “回头看”及用电安全自查自纠的通知

学校相关二级单位：

根据《关于2023年春季学期开学初实验实训室检查情况的通报》（粤松院实训〔2023〕6号）的文件要求，确保所有隐患整改做到闭环管理，实训中心决定从3月20日开始开展学校实验实训室安全问题隐患整改“回头看”工作。另，鉴于变电运行高级技师温智强专家受邀莅临我校进行用电安全指导，并指出我校实验实训室存在诸如拖线板未固定、操作台接入非安全电压、配电箱未封闭等用电安全隐患。请各二级学院（中心）自查本单位安全用电情况，并按要求及时整改。

### 一、本次检查内容

1、重点检查2月18日—2月19日实验实训室安全检查中

存在的问题及隐患闭环管理的情况；

2、抽查实验实训室安全用电情况；

## 二、检查时间

1、检查时间曲江校区定于3月20日上午9:00，浚江校区定于3月21日上午9:00。

## 三、工作要求

1.各单位根据问题隐患“回头看”场所检查工作安排，落实好实验实训室开门留人候查。

2.请各二级单位组织实验实训室管理员做好实验实训室用电安全自查自纠，并填写《实验实训室用电安全专项自查自纠汇总表》(见附件)，盖章，纸质版与电子版于3月20日前上报实训中心。注意：对于一般事故隐患，实验实训室管理人员或者有关人员立即组织整改。对于重大事故隐患，由学院负责人组织制定并实施事故隐患治理方案。确定治理的目标和任务，明确采取的方法和措施，落实经费和物资以及负责治理的机构和人员，做好安全措施和应急预案。

附件：实验实训室用电安全专项自查自纠汇总表

实训中心

2023年3月15日

(联系人：杨小波，联系电话：15816510901)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